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3-078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泰运”)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5,928,639股的股票，认购总金额不超过50,000.00万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永夫先生拟全额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陈永夫、宁波永泰秦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泰秦唐”)向公司提交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永夫先生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			认购股票数量(股)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陈永夫	32,000,000	30.81	15,928,639	陈永夫	47,928,639	40.01
永泰秦唐	6,550,000	6.31	0	永泰秦唐	6,550,000	5.47
合计	38,550,000	37.12	15,928,639	合计	54,478,639	45.48

注：上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皆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2023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同日，公司与陈永夫签署了《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永夫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

-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陈永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
-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
-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2、陈永夫先生本次认购永泰运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陈永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交易或转让，但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除外。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3、陈永夫先生与永泰秦唐持有公司的3,855万股股票尚在首发锁定期内，全部属于限售状态。

4、陈永夫先生进行本次认购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及其关联方向陈永夫先生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永夫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 2、《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